#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6年4月22日

總目 170 一 社 會 福 利 署 分目 700 一 般 非 經 常 開 支 新 項 目 「 為 社 會 保 障 受 助 人 提 供 額 外 援 助 金 」

請各委員批准一筆為數 28 億 2,100 萬元的非經常開支新承擔額,用以發放一筆過額外援助金予一

- (a)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受助人,金額 相當於1個月的綜援標準金額;以及
- (b) 公共福利金受惠人,金額相當於 1 個月的高齡 津貼(包括在「廣東計劃」下發放的津貼)、長者 生活津貼和傷殘津貼。

這撥款建議必須待《2016年撥款條例草案》通過後才實施。

## 問題

我們需要落實《2016-17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公布向社會保障 受助人發放的一筆過額外援助金。

## 建議

2. 我們建議向社會保障受助人發放一筆過額外援助金,綜接受助人獲發的金額相當於 1 個月的綜接標準金額,而公共福利金受惠人獲發的金額相當於 1 個月的高齡津貼(包括在「廣東計劃」下發放的津貼)、長者生活津貼或傷殘津貼。這撥款建議必須待《2016 年撥款條例草案》通過後才實施。

FCR(2016-17)3 第 2 頁

### 理由

3. 考慮到當前的宏觀情況、政府的財政能力和提振短期經濟的需要後,財政司司長在《2016-17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建議向社會保障受助人發放一筆過額外津貼,作為其中1項紓緩措施<sup>1</sup>。

- 4. 綜援受助人獲發的額外援助金,相當於 1 個月的綜援標準金額,給予不同類別的受助人,包括長者、兒童或健全成人。至於高齡津貼(包括在「廣東計劃」下發放的津貼)、長者生活津貼及傷殘津貼受惠人獲發的額外援助金,則相當於 1 個月的津貼。綜援下不同類別受助人每月的標準金額、公共福利金下的每月津貼金額及不同綜援住戶獲發一筆過額外津貼的例子已列載於附件內<sup>2</sup>。
- 5. 這項紓緩措施估計能令約 118 萬名人士受惠(包括 36 萬名綜接受助人、22 萬名高齡津貼受惠人、2 萬名「廣東計劃」受惠人、44 萬名長者生活津貼受惠人,以及 13 萬名傷殘津貼受惠人<sup>3</sup>)。
- 6. 如上述建議獲財務委員會批准,社會福利署會相應地調整其電腦系統。額外援助金將於《2016年撥款條例草案》獲通過後短期內發放。

### 對財政的影響

7. 上述建議會為政府在 2016-17 年度帶來 28 億 2,100 萬元的一筆過開支。

除了向社會保障受助人發放一筆過額外津貼外,財政司司長亦在《2016-17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公布2項紓緩措施,包括在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的一次性稅務寬減及一次性的差餉寬免。

<sup>&</sup>lt;sup>2</sup> 金額已計及綜援標準項目金額及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津貼金額按既定的調整機制上 調的 4.4%。有關調整將追溯至 2016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而補發款項將於《2016 年撥 款條例草案》獲通過後發放。

<sup>3</sup> 由於進位關係,分項數字相加後可能與總數略有出入。

FCR(2016-17)3 第3頁

## 公眾諮詢

8. 《2016-17 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公布向社會保障受助人發放一筆 過額外援助金。2016 年 4 月 11 日,勞工及福利局向立法會福利事務委 員會簡介了有關建議。委員原則上支持有關建議。然而,委員會亦通 過動議,要求政府給予額外 2 個月的綜援標準金額或公共福利金計劃 下的津貼。

-----

勞工及福利局 社會福利署 2016年4月

#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的標準金額及公共福利金計劃的津貼金額

### A.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計劃下的標準金額

#### 1. 60 歲或以上長者和非健全受助人

每月金額<sup>1</sup> (元)

		單身人士	家庭成員
(a)	60歲或以上長者		
	健全/殘疾程度達 50%	3,340	3,150
	殘疾程度達 100%	4,040	3,575
	需要經常護理	5,690	5,220
(b)	60歲以下而健康欠佳/ 殘疾的成人		
	健康欠佳/殘疾程度達50%	3,340	3,150
	殘疾程度達 100%	4,040	3,575
	需要經常護理	5,690	5,220
(c)	殘疾兒童		
	殘疾程度達 50%	3,760	3,280
	殘疾程度達 100%	4,460	3,990
	需要經常護理	6,095	5,630

<sup>&</sup>lt;sup>1</sup> 金額已計及按既定的調整機制上調的 4.4%。有關調整將追溯至 2016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而補發款項將於《2016 年撥款條例草案》獲通過後發放。

# 2. 60 歲以下的健全受助人

		每月金額 (元)
(a)	成人	
	單親人士/須照顧家庭的人士	
	- 有不超過 2 名健全成人/兒童 的家庭	2,560
	一有3名健全成人/兒童的家庭	2,310
	- 有 4 名或以上健全成人/兒童 的家庭	2,050
	其他	
	單身人士	2,355
	家庭成員	
	- 有不超過 2 名健全成人/兒童 的家庭	2,100
	- 有 3 名健全成人/兒童的家庭	1,895
	- 有 4 名或以上健全成人/兒童 的家庭	1,690
<b>(b)</b>	兒童	
	單身人士	2,830
	家庭成員	
	- 有不超過 2 名健全成人/兒童 的家庭	2,345
	一有3名健全成人/兒童的家庭	2,105
	-有4名或以上健全成人/兒童 的家庭	1,880

## B. 公共福利金計劃下的津貼金額

		每月金額 <sup>1</sup> (元)
(a).	高龄津貼(包括在「廣東計劃」下發 放的津貼)	1,290
(b).	長者生活津貼	2,495
(c).	傷殘津貼	
1.	普通傷殘津貼	1,650
2.	高額傷殘津貼	3,300

## C. 綜援住戶可獲的一筆過額外津貼的例子

單身健全長者(60歲或以上)	3,340 元
單身健全成人	2,355 元
1個2人綜援住戶,包括1名健全長者及1名殘疾程度達100%的長者	6,725 元
1個3人綜援住戶,包括1名單親家長及2名健全學童	6,520 元
1個4人綜援住戶,包括2名健全成人(其中1人為家庭照顧者)及2名健全學童	7,500 元

-----